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融资担保情况概述

2024年7月1日,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收到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琼海瑞泽")与海南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江东支行(以下简称"海南银行江东支行")签署的《最高额 保证合同》《流动资金贷款合同》等,琼海瑞泽向海南银行江东支行申请贷款人 民币 1,000 万元,用于采购原材料等经营性资金周转,期限 12 个月。

上述贷款的抵押、担保方式如下: 1、公司提供名下位于三亚市崖城镇创意 产业园区 A41-1/2 地块, 面积为 66,666.52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(权证号: 三土 房(2013)字第00797号)及地上工业产房(不动产证书: 琼(2023)三亚市不 动产权第 0005336 号、琼〔2023〕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06678 号〕作为第四顺位 抵押担保: 2、公司提供位于三亚市田独镇迎宾大道 09-11-03 地块 17.272.36 平 方米土地及地上建筑面积 3.641.58 平方米房产(土地房屋权证号:三土房(2010) 字第 04894 号) 作为第四顺位抵押担保; 3、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澄迈分公司名下房产(权证号: 琼(2021)澄迈县不动产权第 0002139 号、琼(2021) 澄迈县不动产权第 0002140 号) 作为第四顺位抵押担保; 4、子公司琼海瑞泽混 凝土配送有限公司提供名下房产(房产证号:海房权证海字第26375号:土地证 号:海国用(2009)第0946号)作为第四顺位抵押担保:5、公司、股东张海林 先生、张艺林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二、融资担保额度审批情况

2024年5月9日,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 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融资不超过 4.50 亿元人民币(不包括公司债券,包括存量贷款到期续贷部分);同意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4.50 亿元人民币(包括存量担保到期继续担保部分)。其中,公司为琼海瑞泽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,000 万元,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额度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本次担保前,公司对琼海瑞泽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,对琼海瑞泽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3,000 万元。

综上,琼海瑞泽本次融资、公司本次为琼海瑞泽提供担保的金额在上述额度 内,因此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上述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: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时间: 2007年08月06日
- 3、注册地址: 琼海市嘉积镇上埇派出所旁
- 4、法定代表人: 康秀晗
- 5、注册资本: 1,500 万元人民币
- 6、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- 7、经营范围:商品混凝土、混凝土制品生产与销售;建筑材料销售;道路货物运输服务。
 - 8、与本公司的关系:本公司持有其100%股权,其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 - 9、琼海瑞泽主要财务情况:

单位: 万元

项目	2024年3月31日(未经审计)	2023年12月31日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20,152.64	19,300.58
负债总额	8,903.83	8,069.89
净资产	11,248.81	11,230.69
资产负债率	44.18%	41.81%
项目	2024年1-3月(未经审计)	2023 年度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,400.65	8,544.60

利润总额	21.73	866.84
净利润	18.12	735.03

10、其他说明

经查询,琼海瑞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琼海瑞泽目前整体生产经营正常,业务发展较为稳定,资信状况良好,具备正常履约能力。

四、担保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: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;
- 2、担保额度: 人民币 1,200 万元;
- 3、担保方式:抵押担保、连带责任保证担保;
- 4、担保期间: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;
- 5、本次担保无反担保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87,839.67 万元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38,637.54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9.90%,上述担保均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六、其他

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及时披露融资、担保事项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一日